

# 平顶山市湛河区减灾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平湛减委办〔2023〕18号

## 湛河区减灾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终止低温雨雪冰冻灾害Ⅲ级应急响应的 通知

区减灾委各成员单位:

根据气象部门预报，近期，我区无明显雨雪过程，根据《平顶山市湛河区防范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应急预案》有关规定，经会商研判，湛河区减灾委员会办公室决定自2023年12月18日22时30分终止低温雨雪冰冻灾害Ⅲ级响应。

